

关于查处违法违规校外培训的公告

今年是“双减”改革三年成效的验收年，是接受人民群众检验的关键年。为进一步规范全省校外培训市场，严肃查处违法违规校外培训，切实减轻学生和家庭负担，保障学生生命财产安全，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面向中小學生(含幼兒園兒童)開展校外培訓，必須依法依規取得辦學許可證和營業執照(或民辦非企業法人登記證書)，否則不得開展校外培訓。

2. 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以“一對一”“一對多”“眾籌私教”“研學”“家政服務”和非學科類等名義開展隱形變異學科類校外培訓的，均屬於違法違規行為；一經發現，將依法依規嚴肅查處。

3. 已取得辦學許可證和營業執照(或民辦非企業法人登記證書)的校外培訓機構，如在消防、住建、食品、資金安全以及人防、物防、技防等領域違反相關法律法規和規定的，一經發現，將依法依規嚴肅查處。

4. 對在職在崗的中小學教職員工(含幼兒園教師和教研人員)，參與校外培訓或介紹、誘導、逼迫學生參加校外培訓，將按《江西省中小學教師違反職業道德行為處理實施辦法》等規定，視情節輕重，給予相應處分和其他處理。

5. 對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違法違規開展校外培訓的行為，將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校外培訓行政處罰暫行辦法》等，作出警告、通報批評、罰款、沒收違法所得、責令停止招收學員或吊銷許可證件等處罰；對構成違反治安管轄行為的，由公安機關依法給予治安管轄處罰；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歡迎廣大群眾和社會各界積極參與校外培訓治理，投訴反映各種違法違規的校外培訓行為和教師違規行為，特別是違規開展學科類隱形變異培訓和在職在崗教師違規參與校外培訓的行為。

各設區市及省教育廳投訴舉報電話：

南昌市	0791-83871257	九江市	0792-8126449
景德鎮市	0798-8576287	萍鄉市	0799-6873865
新餘市	0790-6450258	鷹潭市	0701-6229073
贛州市	0797-8991912	宜春市	0795-3992102
上饒市	0793-8207735	撫州市	0794-8238702
吉安市	0796-8223037	贛江新區	0791-87379511
省教育廳	0791-86756270	江西教育熱線	0791-86765000



2024年4月3日